

渝（綦）环准〔2025〕05号

重庆綦油能源有限公司：

你单位（联系人：钱春柳，手机：1833***8293）报送的**綦江区页岩气产业燃气管道工程项目**由重庆浩力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及相关材料收悉，经研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法规的有关规定，批准该项目在**重庆市綦江区打通镇、赶水镇、东溪镇、扶欢镇**建设。该项目在设计、施工和营运中应按以下要求办理：

一、建设内容和建设规模：该建设项目属于新建，占地面积为50134.47m²，其中临时占地面积：489000m²、永久占地面积11134.47m²；建设内容为新建天然气输气管道一条，管道起于打通镇双坝村中石化丁山区块页岩气集输总站（已建设，并预留管道外输接口，拟建项目依托，不涉及改建），途经东溪镇、赶水镇，止于扶欢工业园区规划门站，全长约36.0km，设计压力4.0MPa，管径DN400，设计输气规模为260×104m³/d，设门站2座（打通门站、扶欢门站），打通门站占地面积2897.5m²，征地面积6128.75m²；设计输气规模为260×104m³/d。扶欢门站占地面积2557.28m²，征地面积2773.62m²，设计输气规模为260×104m³/d。分段阀室1处，阀井2处（1#阀井、2#阀井）。项目总投资为19231.24万元，环保投资430万元。施工人员为30人，扶欢门站为有人值守站，营运期劳动定员4人，项目不设置食堂、宿舍等生活设施。

二、该建设项目应严格按照本批准书附件规定的排放标准及总量控制指标、辐射剂量控制限值执行，不得突破。

三、该项目在设计、建设和生产过程中，应认真落实《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各项生态保护及污染防治措施，重点做好以下工作，以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要求。

（一）施工期

施工期**废水**：机械冲洗废水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回用于施工或洒水降尘，不外排。试压废水经简单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回用于施工洒水降尘。

员工生活污水依托周边已有处理设施（旱厕等）进行收集处置。**废气：**湿式作业。**噪声**合选择低噪声设备；合理安排施工时间、避免夜间施工；内部场地合理布置施工机械和设备，设置围挡。噪声排放标准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标准。**固废：**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依托周边垃圾箱收集，定期清运交由环卫部门处理。施工废料包括废焊条、废包装、铁屑、废金属等材料收集后交物资公司回收利用，不可回用废料交环卫部门收运处置。建筑垃圾用于周边道路铺设，土石方回填。

（二）营运期

1.废水：打通门站、阀室、阀井均为无人值守站，运营期无废水排放。扶欢门站生活污水经生化池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8）三级排放标准，市政管网接通前采用吸污车拉运至扶欢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B标准后排放；市政管网接通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经扶欢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B标准后排放。

2.废气：正常工况下，天然气处于完全密闭系统内，无废气产生和排放。门站及阀室设置放空管和截断阀门，阀井设置截断装置非正常情况下事故放空废气、清管废气、检修废气、通过放空管放空。柴油发电机废气自带排气筒排放。

3.噪声：选用低噪音设备、合理布局、减振装置，控制气流，做好居民协调工作。扶欢门站东北侧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区标准，扶欢门站其余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区标准，打通门站、阀室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区标准。

4.固废：清管发送装置、清管接收装置，检修废渣、清管废渣清管时暂存于排污池，清管、检修结束后由委托的单位立即转运。扶欢门站值守人员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

5.环境风险：编制应急预案，配备消防器材、可管道沿线设置警示

牌、管道标识桩。

6.本批准书未尽事宜，按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要求执行。

四、该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施工中，应把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主体工程同步监理；建成后，建设单位必须按照规定及时办理排污许可手续和完成竣工环保验收。建设单位应通过网站或其他公众便于知晓的方式公开环保设施竣工时间、调试期限、验收报告等信息。

五、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防治污染、生态保护与辐射安全防护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你单位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评影响评价文件。

綦江区生态环境局（盖章）

2025年1月20日

抄送：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赶水镇人民政府，打通镇人民政府，东溪镇人民政府，扶欢镇人民政府。
